

现代农业论丛

谢成侠 李根蟠等著

农业出版社

现代农业论丛

谢成侠 李根蟠等著

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30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3.875 印张 77 千字

1981 年 9 月第 1 版 1981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500 册

统一书号 4144·391 定价 0.42 元

前 言

中国式的社会主义农业现代化究竟怎样走法，这是当前人们十分关注的问题。前两年报纸上发表了一系列讨论农业现代化的文章，提出了一些问题和论点。有的使人很受启发；有的则值得商榷。这里收录的七篇文章，或是以现实的农村调查为基础，或是以历史文献为资料，对如何进行我国农业现代化的问题进行了探讨，可供关心这个问题的同志参考。

编 者

目 录

试论我国农业生产结构的历史与现实

- 兼评《单一小农经济结构是我国长期动乱贫穷的病根》……………李根蟠 (1)

在全面发展中还必须坚持以粮为主

- 兼论中国农业的发展道路问题……………丁声俊 (21)

现代化农业必须农牧结合

- 并与主张中国农业应以畜牧为主论者商榷……………谢成侠 (53)

三熟制与粮食增产……………黄 锡 (67)

从两个高产大队的实践来看建立合理农业生态

- 系统的意义……………王兆骞等 (83)

关于农工一体化的几个理论问题……………周新城 (94)

我国现在农业劳动生产率和口粮水平同西汉差不多吗?

- 对《汉代农业生产漫谈》一文三个数字的商榷……………
……………吴 硕 (110)

试论我国农业生产结构的历史与现实

——兼评《单一小农经济结构是我
国长期动乱贫穷的病根》

李 根 墙

调整农业生产结构，是目前农业战线的一项重要任务，也是当前人们比较关心、议论较多的一个问题。所谓农业生产结构，是指农业生产各部门之间的结合形式和比例关系。种植业、畜牧业和林业是农业生产中的三大部门。它们的关系构成了农业生产结构的核心。我国目前畜牧业和林业在整个农业生产中所占的比例太小。农业生产结构这种不合理状况，破坏了农业内部各部门的协调发展和生态平衡，使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对农产品的多方面需要得不到满足，现在是到了非解决不可的时候了。为了解决好这个问题，有必要对这方面的历史的经验教训进行认真的总结。1979年11月16日《光明日报》发表的《单一小农经济结构是我国长期动乱贫穷的病根》一文（以下简称《病根》），对此作了探讨，这是值得欢迎的，该文也提出了一些有启发性的见解和好的意见，但其基本论点是值得商榷的。我们在《树立现代化社

会主义大农业的经营思想，促进我国农业的发展》一文（见《经济研究》1980年第三期）中，指出了“单一小农经济结构”这个概念是不科学的，并对如何认识“小农经济”问题进行了讨论。本文拟对我国农业生产结构中的历史状况、近代农业生产结构的恶化和解决这个问题的现实途径，提出一些肤浅看法，错谬之处请同志们批评指正。

我国历史上的农业生产结构并不“单一”

《病根》断言：我国自春秋时代开始形成了光搞粮食的“单一小农经济结构”，并以此作为全文立论的基础。这个基础是否建立在事实之上呢？

众所周知，我国封建农业是以种植业为主，但畜牧业在整个农业中也决不是无足轻重；封建社会前期尤其如此。就拿春秋战国情况说，当时车战和骑兵的规模迅速扩大（当时的战车和辎重车是靠马牛拉的。春秋初年一般国家拥有战车二、三百乘，到了春秋末战国初普遍出现了“千乘之家”、

“万乘之国”，新兴的骑兵也动辄以万计以至十万计），牛耕的逐步推广，粪肥的普遍使用，说明随着生产关系的变革，畜牧业也获得了相应的发展。在这种情况下，部分畜产品进入了商品流通领域，并出现了专营畜牧业的私人牧主。近年出土的秦始皇初年的云梦秦简，有“厩苑律”和其它有关畜牧业的法令若干则，反映了秦国对畜牧业的重视和畜牧业的发达。到了汉代，景帝时国家养马达三十万匹之多，汉武帝时进一步发展；在民间，“众庶街巷有马，阡陌之间成群”。唐太

宗时代，陇右国营牧场光马就有七十多万匹，唐玄宗时代国家饲养马牛杂畜达百余万头；贵族地主饲养的牲畜“百倍于县官”。这样大规模的养畜业，在世界历史上也是罕见的。至于养猪业的广泛和发达，更是举世公认的。可见汉唐盛世雄厚的经济基础，不但在于有强大的农业（种植业），而且在于有相当发达的畜牧业。从经营形式看，在内地有小农或地主营的与农业紧密结合（为农业提供畜力、肥料并为人们提供副食品）的养畜业，在西北边郡（主要是位于黄土高原的陕甘一带）有国家或私人牧主经营的大规模的牧场，在北方和西部少数民族活动地区，还有强大的游牧经济。中唐以前我国封建社会具有这样广泛和发达的畜牧业，怎么能称之为“单一经济结构”呢？中唐以后，由于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和土地兼并的恶性发展，我国畜牧业走向衰落，畜牧业在农业中的比重下降。到了清代，特别是帝国主义入侵以后，这种农牧比例失调的现象更趋严重。但就在这时，封建前期那几种畜牧业经营方式依然在全国许多地区不同程度地保存着，只是在农业生产中比重下降了。在西部和北部仍然有广大的牧区，即使在传统的农区，如杭嘉湖和太湖流域，唐宋以后，不但种植业发达，而且农民普遍地栽桑养蚕，并利用其副产品养鱼、养羊，培育出了我国著名的绵羊优良品种——湖羊，使农林牧副渔各业巧妙结合，互相促进。这样的生产结构怎能称之为“单一”呢？

另一方面，西欧中世纪的农业，也并非如《病根》所说是“以牧为主”。原来主要以游牧为生的日耳曼人诸部落在入侵罗马帝国的过程中，与当地居民混杂并定居下来，就逐步

转向了以农业（种植业）为主。欧洲中世纪畜牧业在当时农业中所占的比例虽然较大，但也不应夸大它的发展程度。

由此可见，中国封建社会和西欧中世纪相比，不是畜牧业的有无问题，而是农牧结合在形式上具有不同的特点。这种特点主要表现在如下两个方面：

第一，我国在西周和春秋时代，中原地区是以农业为主的民族同以畜牧业为主的民族混居在一起；战国以后，中原地区以畜牧为主的民族或与农业民族混合同化，或被排斥到北方草原沙漠地区，以农业为主的民族同以畜牧业为主的民族遂在地区上明显地分隔开来，在两大区之间则有一个广阔的半农半牧地带，形成了一种特殊的农牧业布局和经济联系形式。在西欧虽然不同地区也有不同的发展重点，但没有如此明显的不同民族经济地区分隔的现象。

第二，我国中原和江南广大地区，历史上传统以种植业为主。农村公社瓦解较早，春秋战国以后，“授田制”废止，农民逐步取得相对的人身自由，土地可以买卖，土地耕作由休闲制转变为连作制。生产关系的改进，使农民有较高的生产积极性和主动性，他们不但创造了精耕细作的优良传统，而且创造了农牧结合的一些好形式，例如广泛利用农副产品和野生植物养猪牛等家畜，又以蓐草、垫土与家畜粪尿混合沤制，用以肥田，这就充分利用了农牧业之间互相促进的关系，使之有机结合起来。但是在我国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下，农民经营农牧业的生产规模狭小，生产条件很不稳定，随着我国封建制度内部矛盾的发展，这种曾经促进农牧业生产发展的生产关系就逐步走向反面，导致农业、特别是畜牧业生

产的衰落了。

在西欧中世纪，日耳曼人在入侵罗马帝国的过程中混杂定居形成农村公社，封建庄园建立在农村公社的残骸上，保存了公共的森林和牧地，在土地耕作上实行耕地轮流休闲的三圃制，使得西欧中世纪农奴比我国农民具有较为稳定的经营畜牧业的条件，因而其农牧业的比例较为接近。在我国封建社会后期畜牧业走向衰落的时候，西欧却能保持并发展了较大的畜群。但由于农奴在人身上依附于领主，经营自主权很小，缺乏生产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他们也不甚重视利用牲畜粪便作肥料，以促进种植业，在农牧结合的某些方面，比我国传统农业逊色。所以，西欧中世纪无论种植业或畜牧业的劳动生产率都很低。

目前，对我国封建社会和西欧中世纪农牧关系的特点及其畜牧发展程度，在学术界仍有不同意见，这是需要进一步讨论的，然而，说我国封建社会是“单一的小农经济结构”，则是不符合历史实际的。

评“经济结构”⁽¹⁾决定论

在《病根》的作者看来，“经济结构”不但是“决定生产力的一个重要因素”，又“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互相作用的中介环节”。“单一的小农经济结构”，使我国经受了两千多年的贫穷和动乱，而西欧“以牧为主的农牧结合”的“经济结构”则使资本主义国家的科学技术突飞猛进，生产关系也发生了变化；甚至不同“经济结构”还导致了中外封建社会剥削程

度的轻重悬殊。这样，“经济结构”就成了决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决定社会政治制度的至高无上的东西。这一思想可以说是贯穿了《病根》的全文。事实果真如此吗？

第一，是所谓“单一的小农经济结构”造成了我国“自然生态的破坏”和“农业劳动生产率的递减”吗？

首先应当指出，人类所要建立和维持的是既符合自然规律、又能满足社会需要的农业生态系统，而不是那种触动不得的所谓“自然生态系统”。《病根》作者对这个问题的提法是不全面的。另外还要指出，在我国悠久的土地利用的历史中，曾经在水土保持等方面积累过相当丰富而先进的经验，也发生过破坏生态平衡的严重问题。生态平衡受到破坏的情况，并非我国所独有，欧美、中东在古代和近代都发生过，不但在以农为主的地区可能发生，对天然草场的过度放牧，对森林的乱砍滥伐也能导致这种破坏。我们并不否认不合理的农业生产结构和土地利用方式对合理的农业生态平衡会起破坏作用，但问题的关键在于人们对自然规律认识的程度和是否有一个合理的社会制度，以及发展农业生产的方针政策是否正确。从我国历史情况看，封建社会后期农业生产结构的恶化和合理农业生态平衡的破坏基本上是互相平行的过程，并不构成先因后果的关系。它们都是封建经济政治制度所造成的恶果。

《病根》断言，“单一小农经济结构”导致我国两千多年来农业劳动生产率的不断下降，这也同历史事实不符。

众所周知，农业劳动生产率的变动，基本上是由单位面积产量、耕地面积和投入农业的劳动力数量三个因素决定的。

尽管对我国历史上农业单位面积产量和每人平均占有粮食数量的变化情形，史学界有较多争论，但是可以肯定，在我国漫长的封建社会中，垦田面积是不断增加的；总的看，农业单位面积产量也是逐步有所增加的。而从汉朝到清朝中叶以前，我国人口几乎没有什么增加。一般说来，农业技术水平相对稳定，投放到农业的劳动力在总人口中所占比例也大体是稳定的。在这种情况下，单产和垦田的增加，显然反映了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因此，说两千年来我国农业劳动生产率不断下降是根据不足的。而我国历史上农业劳动生产率的变化，无论从总的趋势看是逐步提高，还是在某一时期有所下降，能不能简单地归之于所谓“单一小农经济结构”，这也是不言而喻的。

第二，是“单一的小农经济结构”产生人口过剩和“周期性的土地危机”吗？

在《病根》的作者看来，土地兼并是由于人口太多，耕地和粮食不足，这就是周期性的土地危机和粮食危机；只有通过战争消灭大量人口才能使矛盾获得暂时的解决。

我国历史上人口激增主要在清代乾隆至道光年间，在这以前，一般来说，并不存在《病根》作者所讲的人多地少的情况。战国时代人口约有两千万，从汉代至清初，人口的上限一般也不超过六千万，只相当于今日的二十分之一左右；那么每人占有的可耕地也应为现在的十几倍，何至于耕地不足呢？明代以前耕地紧张、人口相对过剩的情况只是局部的，而且大多是由土地兼并引起的假象。我国封建社会中社会经济的周期性破坏，是封建地主土地所有制的必然结果，并不

是“小农经济结构”的罪过。而新建封建王朝经济的恢复和繁荣，也不是由于“消灭大量人口导致大量荒地出现”，而是由于农民战争以后生产关系得到了局部的调整。

第三，是“以牧为主”的“经济结构”使西欧中世纪农民受剥削程度远比中国农民为轻吗？

《病根》说：“西欧教会的征税额为十分之一，佃农向领主交纳实物的惯例鸡和蛋为十二分之一，蜂蜜为十分之一。原因仍在于畜产品不能久藏，剥削量仅以贵族的适时消费为限。农产品的掠夺则不受产品本身性质的限制。”这一论断及其论据同样站不住脚。即以当时欧洲典型的封建主义国家法国为例，在实行实物代役租以后，农民需向领主交纳其收获量的三分之一到二分之一。此外，还要向领主交纳捐税，并为之修渠筑路、建造房屋。由于领主垄断了各种生产设备和交通建筑，迫使农民磨面、烤面包、甚至走路都要缴纳贡赋。农民还要向封建专制国家缴纳名目繁多的苛捐杂税，如财产税、人头税、盐税、酒税、烟草税等。至于作为封建王朝统治工具的教会向农民勒索十分之一的收获物，即所谓的“什一税”，是农民除上述沉重负担之外的又一额外负担。苛刻的封建剥削，使得法国农民的生活极端贫困，并造成了农业生产的长期停滞。农村中普遍缺乏耕畜、农具，耕作方法极为落后，各种农作物产量很低，一般只有播种量的三至六倍。可见，西欧的封建庄园决非农民的世外桃源。再如我国的藏族，历史上一直是以牧为主的，但西藏的农奴所受封建领主压迫剥削的残酷深重，难道不是世间罕见的吗？这里用得着我国老百姓的一句俗话——“天下乌鸦一般黑”。

第四，是“以牧为主农牧混合”的经济结构导致西欧资本主义萌芽和科技事业的突飞猛进吗？

《病根》中说，西欧“农牧混合经济要求贸易和分工的发展”，“对香料的需求，又推动着人们探求东方的航路，扩大了世界市场，产生了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而中国以农为主的“单一经济”，则“阻碍分工、抑制交流”，障碍科学技术进步。

其实，无论中国封建社会还是中世纪的西欧，都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体系占统治地位，并不存在《病根》作者讲的那种区别。中国的闭关锁国政策是清代实行的；清代以前，特别是汉唐盛世的统治者还是比较注意与外国的经济文化交流，在这方面并不比西欧差。闻名于世的“丝绸之路”就是一个例证。不是畜牧业的发达，导致了西欧贸易、分工的发展和资本主义萌芽，恰恰相反，是城市经济的兴起和资本主义萌芽，刺激了西欧中世纪晚期畜牧业的发展。推动西欧国家新兴资产阶级寻找海外航路，扩大世界市场，主要并非他们畜牧业需要东方的香料腌制鲜肉，而是对利润的追逐驱使着他们要到全球各地去推销他们已经大大发展起来的商品，同时以低廉的价格收买东方国家丰富的物产（香料只是其中之一）。除这种“正常”的贸易以外，欧美殖民主义者探求新的航路，还为了寻找可以掠夺的殖民地，抢劫金银财宝，贩卖黑人，进行血腥的资本原始积累。这些才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的重要前提。从农牧混合经济中是不能引申出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的。

此外，近代欧美科学技术的巨大发展，也并非农牧混合

经济的赐予，而是欧美资产阶级革命扫除了中世纪封建制度和封建神学思想的羁绊，使生产力得到解放，也使科学技术得到了解放的结果。而中国科学技术的落后，也并不是两千年来一直如此，更非“单一小农经济结构”造成的。我国古代科学技术的发达是举世公认的。火药、造纸、罗盘、印刷术四大发明，标志着这方面的伟大成就。只是到了封建社会晚期，封建制度日趋没落、腐朽，封建统治者又奉行闭关锁国政策，才使我国的科学技术日甚一日地落后于西方资本主义国家。

第五，何谓“超稳定”的经济结构？

《病根》的作者在文中还进一步将他的观点作了归结，把“单纯的游牧经济”、我国“单一的小农经济”和西欧“牧农混合经济”区分为“极不稳定的”、“超稳定的”和“亚稳定的”“经济结构”，这并不比作者的上述观点更接近历史事实一些。我们看到，历史上一些游牧民族在漫长的时期内一直保持着以牧为主的生产结构，如我国北方若干少数民族地区就是这样，这是特定的社会制度和一定的自然条件决定的。我国封建社会小农经济对资本主义因素的入侵产生过顽强的抵抗，这种顽强性来源于小农经济的自给自足性质，而不是来源于其“单一性”。如此等等。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除了唯物辩证法的普遍规律之外，它们各自具有本质上极不相同的特殊规律，不应混为一谈。把现代生物学和物理学的概念和规律不加区别地导入社会科学范畴的生产结构的研究中，这究竟是标志着社会科学研究的进步，抑或是给社会科学研究带来了思想混乱，是很值得我们思考的。

无疑，我们应该重视对农业生产结构的研究。但这种研究必须是以实事求是的态度去总结国内的和国外的、历史的和现实的经验教训，决不能随心所欲地把农业生产结构的作用夸大到不适当的地步。否则，只能把我们的认识引入歧途。从历史和现实的情况看，同是以农为主或以牧为主的生产结构，可以存在于从原始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的各个不同历史时代，包含着极不相同的经济内容和生产力水平。在整个社会生产力的范畴中，它不是决定性的因素，而只是生产力发展状况的一种表现形式。在不同国家、不同地区和同一国家、同一地区的不同历史时期，其农业生产结构具有不同的特点。形成某种农业生产结构的因素既有自然条件，又有生产力发展水平，既有生产关系，也有历史传统和政策的影响。马克思指出：“在农业上面，自始就有自然力在协同发生作用；在农业上面，人类劳动力的增进自始就有自然力这样一个自动发生作用的物体的运用和利用，方才可以完成。”⁽²⁾不同的农业生产结构形式形成之初，较多地受自然条件的影响，是与农业生产的这一特点分不开的。但是，农业生产毕竟是组织成社会的人们改造自然的过程，因此农业生产结构形式在其发展过程中，必然越来越受社会经济条件的支配，并且还受到人们的经济政策的巨大影响。当然，农业生产结构也不是消极地被决定，它又反过来作用于农业生产、社会经济以至整个历史的发展。在这些方面，还有待于我们进行深入的研究。

总之，归根结底是生产力发展水平决定农业生产结构，而不是农业生产结构决定生产力发展水平。生产的发展是由

生产力的内部矛盾以及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间的矛盾推动的；生产结构的演变，只是这个矛盾运动的一个侧面。我们不能把它从总的联系中孤立地抽取出来，当作决定一切的因素。如果这样做，就会导致形而上学和唯心主义。

调整农业生产结构的现实途径

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是为了寻求解决现实问题的方案。

我国农业生产结构不合理，有深刻的社会历史根源。前面已经指出，由于不合理的经济政治制度，致使我国封建社会后期农业生产结构不断恶化。

我国民主革命胜利和农业集体化实现以后，旧的生产关系已被废除，束缚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的基本障碍已被扫除，何以解放三十年来，历史上遗留的农业生产结构的不合理状况未能发生根本改变呢？首先，这是因为人们的思想往往落后于客观形势的变化，农林牧发展畸轻畸重的历史状况所形成的生产习惯，仍然束缚着人们的思想，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的必要性没有引起人们足够的重视。其次，解放后我们没有及时注意控制人口的增长，在短短三十年内人口增加了一倍多，这就在很大程度上抵销了农业生产的增长。对粮食需求的巨大压力，迫使人们不得不把主要注意力集中在搞饭吃上。最后，更重要的是，农业集体化以来政治运动不断，没有多少安定的时间集中精力搞经济建设，研究解决农业内部的结构问题；在我们的农村政

策上又长期存在一种“左”的倾向，文化大革命中林彪、“四人帮”出于他们反革命的需要，则把它发展到登峰造极。在经营思想上片面强调“以粮为纲”，把农村的多种经营当作资本主义大加批判，压制和打击了农村社队发展多种经营的积极性，造成单一经营种植业特别是食粮种植业的倾向越来越突出。上述原因使得我国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农业生产结构的不合理状况，在建国以来一直只能以缓慢的速度改变，而近十余年来，不仅未能继续得到改变，农业内部结构反而遭到了新的破坏。

粉碎“四人帮”，批判他们那条极左路线，总结三十年来农业生产的经验教训，调整农业生产结构不但显得十分必要，而且也有了现实的可能。当前农业战线贯彻执行国民经济调整的方针，一个重要任务就是要逐步调整好农业内部的比例关系。

《病根》认为，我国“单一小农经济结构”是由我国的自然条件决定的，多山少地使我国畜牧业生产受到基本限制。这样，除非依靠国际市场，我国农业内部结构的改变、农业生产的前途似乎都大成问题了。我们的看法则正好相反。我国的自然条件并不构成对畜牧业和其它多种经营发展的限制。我国拥有的面积广大的山地、草原和水面，正好给林牧副渔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天地。此外，由于我国幅员辽阔，地跨寒温带、温带、暖温带、亚热带、热带地区，气候多样，动植物资源丰富；农村劳动力充足，农民有开展多种经营的习惯和经验，这些都是我们全面发展农业生产，调整好农业内部比例关系的有利条件。虽然由于我国人口多耕